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以下简称“本预案”）及相关文件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